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第十五次分红公告

根据现行有效的《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中对收益分配的约定，以及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发布的《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十五次分红方案及预告》，结合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在 2024 年 1 月 16 日的实际情况，现决定本集合计划进行第十五次分红，现将收益分配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本集合计划每 10 个单位集合计划份额分红 0.568 元；

2、本集合计划 2024 年 1 月 16 日除息后的单位净值为 1.0137 元，累计单位净值为 1.4581 元；

3、其它事宜见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发布的《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十五次分红方案及预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1 月 17 日